

以“数”的变革推动“质”的飞跃

浙江检察奋力打造法律监督最有力示范省

本报记者 许梅

扛起“重要窗口”建设的担当,为数字中国探路。去年2月全省数字化改革大会召开以来,借助“一体化、全方位、制度重塑、数字赋能、现代化”的改革东风,浙江省检察机关乘势而上,率全国之先探索实践“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法律监督模式重塑性变革,创造性地走出了“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的数字检察之路。

围绕最高检和省委数字化工作部署,一年多来,浙江省检察机关聚力攻坚,取得了一批数字检察标志性成果,检察数字化改革成为浙江打造法律监督最有力示范省份的最大优势和最鲜明标志。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高度评价浙江数字检察,称之为“这无异于执法司法领域一场深刻的数字革命”。今年全国两会上,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点赞大数据法律监督“浙江经验”,提出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检察大数据监督正从浙江走向全国。



一体化协同 政法数字化改革由此起步

“自从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上线后,所有的卷宗、文书都通过系统流转,既高效又便捷。”谈及数字化改革带来的便利,衢州市衢江区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副主任柴翠由衷感叹。

2017年起步的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是浙江政法数字化协同工程一号示范项目,也是我省政法数字化改革的实践起点。

作为牵头建设部门,省检察院围绕克服机制梗阻、破除信息壁垒、缓解案多人少矛盾目标,以刑事案件为突破口,以电子卷宗为核心,梳理数据流、业务流、决策流、资产资金流,着力打通政法各单位办案平台,努力实现业务协同、数据共享和流程再造。

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上线之初,曾被比作政法系统的信息“高速公路”。经过四年多的发展,如今这条“高速公路”已实现了全面覆盖贯通、全程制约监督、全域数字办案,愈发智能、高效、便捷、宽广。

目前,浙江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已集成公、检、法、司、监察委等单位12套业务系统,贯通省市县三级777家政法机关和监察委,完成299个业务流程上线,开展一体化办案35万余件,99%以上的刑事案件实现全数字化线上移送。

全面覆盖贯通后,如何实现全程制约监督?应用突出“人、物、案”三要素。对“人”,建设“非羁码”,做到非羁押人员全时空监管;对“物”,建设涉案财物共管中心,扣押、保管、处置全流程监管,做到动“账”不动“物”;对“案”,建设“案件码”,推进刑事案件质量全周期监管。

同时,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还加快民事行政诉讼一体化建设,丽水试点上线民事抗诉监督案件协同办理,同步推进再审检察建议和线上调卷应用建设,全业务高效协同全面呈现。

在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搭建的信息化高速公路上,浙江政法机关执法司法实现了从分散到集成,从单打独斗到协同共享、全程制约、整体智治的历史性跨越。浙江成为全国唯一已在省域范围内全面开展单轨制线上协同办案的省份,有力推动了政法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大数据赋能 系统重塑法律监督模式

数字化浪潮中,一切因“数”而变。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怎样在数字时代更好地

守望公平正义、增强老百姓的法治获得感?

“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法律监督。”浙江检察机关作出了这样的回答。

围绕“深化法律监督,彰显司法权威,维护公平正义”的检察工作主线,浙江检察机关聚焦“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法律监督模式重塑性变革,按照“一朵云、五个应用体系、六大骨干应用、N种应用场景”的“1+5+6+N”数字检察总体架构,除打造政法一体化办案应用外,同步构建“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应用,聚焦服务大局的热点焦点、执法司法的突出问题、社会治理的薄弱地带、公共利益的短板、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等,将“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和数字技术深度融合,跨场景、跨区域、跨条线,推进法律监督从个案办理向类案监督、系统治理深化。

同时,聚焦执法司法信息共享这一掣肘法律监督的难题,浙江还率先开展执法司法信息共享改革试点,推动出台《浙江省政法机关执法司法信息共享工作办法(试行)》,湖州政法机关承担先行任务,探索更大的共享范围、更多的共享内容和更丰富的共享应用场景,推进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更加规范高效。

嵊州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公益诉讼案中发现部分民营加油站和用油企业违法销售和使用“地下油”,危害公共安全、逃避税收监管、破坏生态环境。但油品走私隐蔽性极强,多年来一直是社会治理难题,如何破解?

从数字中寻找突破口!检察机关调取危化品车辆电子运单、油品销售点的进油量和实际纳税额进行比对,精准锁定违规使用“地下油”消费终端企业72家、登记车辆408辆、发票往来记录837条。再调取可疑车辆的路线轨迹映射到数字地图,就追踪到了“地下油”的上岸点、储运点和销售点。由此,一条“上岸—储存—运输—销售”的灰色产业链完整呈现。

检察机关以此为基础构建“地下成品油市场监督管理”场景,将油品走私的每一个关键环节,都置于法律监督的“聚光灯”下。通过该场景,全省检察机关联合税务、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成品油市场突出问题整治专项行动。近期,省税务局正在牵头开展“成品油综合智治”多跨场景联合建设,从“一案”到“系统治理”的质效跨越形成了闭环。

循着这种“解析个案、梳理要素、构建模型、类案治理、融合监督”路径,浙江省检察机关目前已建设涉及“套路贷”、保险诈骗、虚假诉讼、社会保障资金发放监管等30多个重大类案监督场景,调取监督数据,查实线索8000余条,成案2000多件,发出社会

治理类检察建议,推动构建协同治理工作机制和多跨场景,实现了“办一案、牵一串、治一片”。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入选全省数字化改革最佳应用,相关经验做法获中央政法委肯定。

突出实战实效 推动数字检察跨越式提升

把个案、类案监督的“点”,变成全省域系统治理的“面”;把一地“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盆景”,变成大数据法律监督的“风景”。为推动监督成效从“一域突破”向“全省共享”转变,省检察院建立“数字检察指挥中心”,研判收集监督线索、协调跟进专项监督、复制推广监督经验,在全省检察机关持续部署数字监督专项行动,在社保和政府补助资金发放、司法网络拍卖、空壳公司清理、行政非诉执行等领域推动全省统一监督治理。

如果说2021年是浙江数字检察起步和初显成效之年,那么今年要实现的,则是从探索实践向“全面贯通、集成突破、集中展示”的转变。

“全面提升‘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的实战实效水平,是改革任务,更是政治要求。”“针对当前突出的问题和困难,持续攻坚,重点突破,集中力量在办出‘有影响力’案件上多出成果、出大战果。”锚定“数字化改革撬动法律监督”的战略目标,今年3月21日、5月26日的两次全省检察机关数字检察工作推进会上,省检察院检察长贾宇向全省检察机关发出了冲锋令,要求跑表计时、加压奋进,将最高检、省委的期望重托转化为推进数字检察工作的使命担当。

围绕“实战实效”,全省检察机关以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为总平台、主战场,立足法律监督职责,聚焦监督质效着力推进深层次数字办案,聚焦监督价值着力做深做实“监督促进治理”,聚焦监督全局着力实现“一域突破,全省共享”,推动数字检察实战不断攻坚克难,形成社会治理合力,增强社会治理效能,为社会治理现代化贡献“高含金量”的检察方案、检察智慧。

抓住改革契机,走一条以数字化改革撬动法律监督的创新之路。进入检察数字化改革实战新阶段,浙江省检察机关对标建设法治中国示范区的要求,正以更坚实的步伐、更昂扬的姿态,聚力展示更多“数字赋能监督、监督促进治理”的硬核成果,为加快打造法律监督最有力示范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坚强司法保障。

05

浙江法制报

责任编辑:陈毅香

版式设计:马丁

2022年5月30日 星期一